

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22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7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8
§5 投资组合报告	8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0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0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0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2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2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2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12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3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10 备查文件目录	13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3
10.2 存放地点	13
10.3 查阅方式	13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0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江信聚福
基金主代码	000583
交易代码	0005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5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875,079.52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力争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由于本基金存在开放期与封闭期，在开放期与封闭期将实行不同的投资策略。</p> <p>在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在封闭期内的投资将依托基金管理人自身信用评级体系和信用风险控制措施。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实现风险和收益的最佳配比。</p> <p>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债券投资策略如下：</p> <p>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p>

	<p>根据对政府债券、信用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从而选择既能匹配目标久期、同时又能获得较高持有期收益的类属债券配置比例。</p> <p>2、久期管理策略</p> <p>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p> <p>3、收益率曲线策略</p> <p>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p> <p>4、信用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主要通过买入并持有信用风险可承担、期限与收益率相对合理的信用债券产品，获取票息收益。此外，本基金还将通过对内外部评级、利差曲线研究和经济周期的判断，主动采用信用利差投资策略，获取利差收益。</p> <p>5、本基金对可转换公司债券、资产支持债券等特殊固定收益品种，将利用数量模型，对在其进行充分的定价评估的基础上进行投资。</p>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6个月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7%。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将在每一封闭期的第一个工作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利率进行最新调整。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01日 - 202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45,891.97
2.本期利润	52,868.3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6,514,652.5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074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5%	0.49%	0.61%	0.01%	-0.46%	0.48%
过去六个月	-1.57%	0.38%	1.22%	0.01%	-2.79%	0.37%
过去一年	-0.41%	0.27%	2.45%	0.01%	-2.86%	0.26%
过去三年	9.17%	0.16%	7.72%	0.01%	1.45%	0.15%
过去五年	20.19%	0.14%	13.57%	0.01%	6.62%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0.31%	0.14%	40.43%	0.01%	39.88%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超然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6-29	-	12年	马超然先生，硕士研究生。自2013年起，先后就职于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11月加入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固定收益投资总部。现担任江信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江信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江信添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洪福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	--	--	--	--	-------------------------

- (1) 任免日期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或基金成立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保证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形成涵盖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管理，涉及交易所市场、银行间市场等投资市场，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环节的公平交易机制。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严格贯彻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的原则，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和完善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公司不断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确保做好对公平交易各环节的监控和分析评估工作。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四季度末，产品的投资策略仍旧以可转债为主要方向，因此净值波动率较高。

四季度中权益类资产区间波动的特征显著，由于牛市预期较强，因此下跌幅度有限，在120日均线有支撑。与此同时，由于大部分上涨来源于估值，因此在市场本身的波动率也显著提高。

原有的投资主线继续保持，资源还当世界的主要矛盾，因此受益于资源价格上涨、能源价格上涨、通胀情况改善这三个方向的标的，将成为主要投资目标。由于市场波动显著提升，因此仓位调整也会成为接下来获取超额收益的重要方式，涨速比涨幅更值得关注。

对于2026年第一季度，含权资产在波动中曲折向上，还是不变的判断。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江信聚福基金份额净值为1.3074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正常，无需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5,617,774.21	98.45
	其中：债券	65,617,774.21	98.4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12,465.26	1.52
8	其他资产	19,724.54	0.03
9	合计	66,649,964.01	100.00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9,029,241.37	13.5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022,486.30	1.5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5,566,046.54	83.5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5,617,774.21	98.65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9792	25国债19	90,000	9,029,241.37	13.57
2	110094	众和转债	25,000	3,624,000.69	5.45
3	110089	兴发转债	24,000	3,489,457.64	5.25
4	127110	广核转债	25,000	3,488,760.96	5.25
5	123254	亿纬转债	20,000	3,310,421.37	4.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除以下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 本基金持有的重银转债（代码：113056.SH）的发行主体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被重庆金融监管局处以罚款共计220万元（渝金管罚决字〔2025〕23号）；于2025年11月27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市分局处以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182.70万元（渝汇罚〔2025〕7号）。

(2) 本基金持有的上银转债（代码：113042.SH）的发行主体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2日被上海金融监管局处以罚款200万元（沪金罚决字〔2024〕236号）；于2025年3月27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110万元（银罚决字〔2025〕2号）；于2025年7月21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46.95195万元，罚款2874.8万元（银罚决字〔2025〕10号）。

(3) 本基金持有的兴业转债（代码：113052.SH）的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720万元。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不存在投资于超过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724.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724.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94	众和转债	3,624,000.69	5.45
2	110089	兴发转债	3,489,457.64	5.25
3	123254	亿纬转债	3,310,421.37	4.98
4	113062	常银转债	3,240,347.26	4.87
5	113042	上银转债	3,176,346.58	4.78
6	113056	重银转债	3,164,293.49	4.76
7	113052	兴业转债	3,018,462.67	4.54
8	127109	电化转债	2,696,000.66	4.05
9	128136	立讯转债	2,627,585.75	3.95
10	127089	晶澳转债	2,284,551.37	3.43
11	123210	信服转债	2,224,954.52	3.35
12	113623	凤21转债	2,118,669.66	3.19
13	113066	平煤转债	2,077,197.12	3.12
14	113043	财通转债	2,011,540.27	3.02
15	113053	隆22转债	1,995,762.74	3.00
16	113661	福22转债	1,951,970.75	2.93

17	113058	友发转债	1,472,503.56	2.21
18	127030	盛虹转债	983,163.84	1.48
19	113048	晶科转债	723,334.03	1.09
20	127045	牧原转债	680,135.62	1.02
21	113691	和邦转债	669,610.21	1.01
22	118031	天23转债	638,865.96	0.96
23	110085	通22转债	598,520.41	0.90
24	127064	杭氧转债	451,139.63	0.68
25	113046	金田转债	405,562.44	0.61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240,564.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6,301.7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71,786.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875,079.52

- (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 (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于2014年5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发起人所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均已过3年的锁定期，本报告不再列示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01-20251231	42,567,061.52	-	-	42,567,061.52	83.67%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或者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jxfund.cn>。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2日